北京产权交易所

北京产权交易所作为全国范围内的综合性权益交易市场平台，以国有企业股权交易为基础，开展涵盖技术交易、林权交易、文化产权交易、金融资产交易、环境权益交易、矿权交易、贵金属交易等在内的多品种股权、债券、实物资产交易，并着力于为中小企业投融资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欲了解更多信息请登陆www.cbex.com.cn，或联系北京产权交易所投融资服务中心马女士 联系电话：010-66295546 北交所驻沪办事处刘先生 联系电话：021-61213011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16BJ1007082	国旅海外经济合作有限公司20%股权	655.25	597.38	注册资本：507.35万元 经营范围：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承办会议、展览；经贸信息咨询服务。	119.480000
G316BJ1007080	杰伟世（北京）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25%股权	978.7303	966.2925	注册资本：140万元 经营范围：音视频产品及系统的技术开发、软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新产品的测试、市场调研、工艺开发、技术支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42.000000
SW1601BJ00046（GR2016BJ1000181）	河北国电保定西北郊热电厂前期项目资产包	/	15271.360000	转让资产为【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拥有的【河北国电保定西北郊热电厂前期项目资产包】	15271.360000
SW1506BJ00004-3（GR2015BJ1000501-3）	成都爱依斯凯华燃机发电有限公司FT8燃机机组及备品备件类资产	/	299.780000	转让资产为【成都爱依斯凯华燃机发电有限公司】拥有的【成都爱依斯凯华燃机发电有限公司FT8燃机机组及备品备件类资产】	1778.737909
G315BJ1006730-6	东海县九龙温泉会馆有限公司100%股权及7919.773911万元债权	6417.93	-1533.07	注册资本：750万元 经营范围：住宿、餐饮（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洗浴服务；卷烟、雪茄烟零售。日用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934.446000
G316BJ1007081	北京金石典当有限责任公司28.57%股权	/	3813.93	注册资本：3500万元 经营范围：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典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0月24日)	1090.000000
SW1511BJ00025-4（GR2015BJ1001453-4）	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06号房屋	/	157.650000	转让资产为【北京汽车工业供销公司】拥有的【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06号房屋】	110.360000
SW1511BJ00026-4（GR2015BJ1001454-4）	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07号房屋	/	158.130000	转让资产为【北京汽车工业供销公司】拥有的【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07号房屋】	110.700000
SW1511BJ00027-4（GR2015BJ1001455-4）	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08号房屋	/	158.130000	转让资产为【北京汽车工业供销公司】拥有的【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08号房屋】	110.700000
SW1511BJ00028-4（GR2015BJ1001456-4）	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09号房屋	/	163.650000	转让资产为【北京汽车工业供销公司】拥有的【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09号房屋】	114.560000
SW1511BJ00029-4（GR2015BJ1001457-4）	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10号房屋	/	163.650000	转让资产为【北京汽车工业供销公司】拥有的【北京市延庆县新兴小区38号楼四单元410号房屋】	114.560000
TC15BJ1000775	北京京粮股份有限公司25,000万股股份增资扩股项目	/	/	注册资本：97,500万元 经营范围：批发预包装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1月1日）；粮食收购；销售农畜产品；投资及资产管理；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谷物、豆类、薯类、油脂油料、糖料、饲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20元/股
GR2016BJ1000179	北京京棉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纺部设备一批	/	/	北京京棉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将其持有的纺部设备一批对外转让	454
GR2016BJ1000180	北京京棉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织部设备一批	/	/	北京京棉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将其持有的织部设备一批对外转让	346
TA16BJ1000019	康庄商业0607、0214、C区市场楼	/	34999.48	北京市大兴城镇建设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康庄商业0607、0214、C区市场楼	35000
G315BJ1007041-2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8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0.4923%）	/	/	注册资本：402168.8622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设立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2870.000000
G315BJ1007042-2	贵州水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931.1	743.28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668.952000
G316BJ1007079	无锡华达燃机发电公司20%权益	6634.26	6593.32	注册资本：78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电力等。	2100.000000

*代表国有产权拟向管理层转让项目

北京产权交易所 动态报价公告

北京产权交易所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采用动态报价方式进行处置，所处置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电气设备、家具用具、专用设备、二手车等，意向竞买人请登录北交所网站（www.cbex.com.cn）或金马甲网站（www.jinmajia.com）按相关规定到北交所办理参与动态报价的相关手续。

动态报价登录网址：baojia.jinmajia.com或 baojia.jinmajia.com/car
北交所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
北交所咨询电话：010—66295654、66295769
联系人：王先生、刘先生

信诚 人寿保险 聆听所至 信诚所在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优选全债投资账户（原债券投资账户）	18.70132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投资账户（原增值投资账户）	19.30716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投资账户（原基金投资账户）	28.35577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投资账户（原稳健增长投资账户）	13.53920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投资账户	10.09288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投资账户	12.47811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投资账户	9.93238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投资账户	13.10048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投资账户	8.57003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投资账户	5.25779	2010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6-19)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 2016 年 1 月 28 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 2016 年 2 月 2 日。信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各账户价格为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信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信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股票代码：002607 股票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6-009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2015年7月30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具体详见公司2015 年7月14日、2015年7月3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6年1月8日至1月22日期间，公司已通过“西南证券-亚夏精英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在二级市场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购买均价为11.3689元/股，购买数量为3,641,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02%，成交总额为41,400,355.22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公告日起 12 个月。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一日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16—006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冻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祝义财先生因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金融借款纠纷一案，被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申请财产保全，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冻结情况如下：

祝义财先生持有的本公司 476,687,416 股无限售流通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1.51%，被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轮候冻结，本次冻结包括孳息，冻结起始日自2016年1月29日起，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除本次轮候冻结外，祝义财先生持有的本公司 476,687,416 股无限售流通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1.51%，尚被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冻结、轮候冻结中，冻结股份约占公司总股份的41.51%。

祝义财先生控制的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74,832,0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5.23%，尚被深圳前海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冻结、轮候冻结中，冻结股份约占公司总股份的15.23%。

本次股份冻结尚未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截止本公告日，祝义财先生控制的雨润控股集团正在与其他第三方进行战略合作事宜的洽谈，有可能涉及部分股权的转让，目前洽谈各方尚未就可能进行的交易签订任何战略重组书面协议，战略合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股份冻结未对本公司运营产生任何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2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之间持股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股东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刘伟先生发来的函件，佳都集团为优化持股结构于近期内将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向实际控制人刘伟先生转让合计不超过7,500,000股股份。

刘伟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亦为佳都集团实际控制人，本次转让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之间持股变动，不存在减持股份行为。

刘伟先生受让佳都集团股份后，将遵守大股东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并遵守刘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对股份锁定所有承诺，包括自2016年1月29日起六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减持现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如有）。

2016年1月29日佳都集团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本公司股份2,400,000股给刘伟先生，变动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	与公司关系	变动前持股总数（股）	变动后持股总数（股）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84,700,086	84,700,086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71,310,037	68,910,037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2,699,167	2,699,167
刘伟	实际控制人	18,617,119	21,017,119
合计		177,326,409	177,326,409

本次变动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77,326,40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1日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01号交易大厦
联系人：颜先生 联系电话：（023）02363622638、02363622380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16CQ1001688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2万股股份	/	64928.86	注册资本人民币6073.2万元。经营范围：从事电热毯、取暖器具等家用电器产品、电热蚊香片、电热蚊香液、杀虫气雾剂、杀虫器具等系列家庭杀虫卫生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和进出口业务（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联系方式：唐先生023-63623095	128.29
G316CQ1001687	重庆新华传媒有限公司4.9%股权	/	324926	标的企业注册资本20000万元，经营范围：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批发（连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含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以上经营范围按许可证事项及核定期限从事经营） 联系电话：023-63622738 18983368896（陈先生）023-63621719（杨小姐）	22265.6
G316CQ1001686	重庆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72.22%股权	/	39618.82	注册资本：7200万元；经营项目：提供信贷类资产登记、交易及相关服务；提供各类应收账款、债权债务产品转让相关服务；提供金融相关托管、结算等服务；开展组合金融工具应用、综合金融创新业务；组织交易商协会会员开展自律监管；承担市政府或市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委托或授权的其他事项。联系方式：乔先生023-63611217、13648330141 熊先生 023-63606252、18680845183	28613.59
G316CQ1001685	白银三峰文船环保发电有限公司50%股权	/	/	标的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经营项目：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渗滤液处理、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23-63622508	4080

重庆嘉智綦水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机器设备及构筑物一批 转让转让标的系重庆嘉智綦水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机器设备及构筑物一批，标的明细以《资产明细表》为参考，资产完整性以实物现状为准，《资产明细》以外的资产不在本次转让范围内。标的评估值397.45万元，拟按现状以不低于挂牌价400万元竞价整体转让。本项目挂牌期自2016年2月1日起至 2016年2月17日17时止，挂牌期满，如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则不变更挂牌条件，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挂牌，直至征集到意向受让方，交易相关其他事项及特别告知详见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cquae.com）。联系电话：023-63622508 联系人：刘女士 报名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28号投资大厦2楼央企部

重庆市舜天西投实业有限公司破产资产 受重庆舜天西投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委托，定于2016年2月26日9:30开始对以下标的按现状依法在重庆联交所以互联网竞价方式公开分零拍卖，公告如下：一、本次拍卖标的物（以下简称标的物）：1、债权-城口县大巴山环保服务公司渣场款，拍卖保留价：142.88万元，竞买保证金：14万元。2、舜天西投所享有的高燕孙家坝110KVA变电站中40.8%，即44.88KVA、电负荷2.819万KW，拍卖保留价：1202.952万元，竞买保证金：120万元。3、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设备详情附后），拍卖保留价：0.5544万元，竞买保证金：0.06万元。4、债权——城口县东联铁合金有限公司借款及利息等和对外股权投资权益——城口县东联铁合金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70%，拍卖保留价：1101.047261万元，竞买保证金：110万元。5、债权——重庆市城口县恒源铁合金有限公司借款及利息等和对外股权投资权益——重庆市城口县恒源铁合金有限公司往来款，股权比例为85%，拍卖保留价：771.0310788万元，竞买保证金：77万元。6、债权——城口县金盛裕铁合金有限公司借款及利息等和对外股权投资权益——城口县金盛裕铁合金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80%，拍卖保留价：1067.589793万元，竞买保证金：107万元。7、债权——城口县通利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及利息等和对外股权投资权益——城口县通利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比例为：80%，拍卖保留价：2210.151975万元，竞买保证金：221万元。8、债权——重庆市城口县平风锰矿有限公司借款及利息等和对外股权投资权益——重庆市城口县平风锰矿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75%，拍卖保留价：1022.566091万元，竞买保证金：102万元。二、标的物展示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现场展示。三、竞买登记手续办理：竞买人可通过线上（通过互联网方式）或线下（到重庆联交所现场）两种方式报名，竞买人应在2016年2月24日（到账为准）前将竞买保证金缴至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指定联付通账户，并于2016年2月25日（法定工作时间）前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签订竞买协议等）方可取得竞买资格，逾期不予办理。其他详细事宜请见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ysszc.gov.cn）联系电话及联系人：023-63622166 63621526 顾老师QQ：17259158 重庆联交所地址：渝中区民族路101号交易大厦5楼 管理人电话：黄程：13983716708 曹勇：13752914831 市高院监督电话：023-67673247 67673497 2016年2月1日

重庆市万通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的綦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120万股）的股权处置 受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月29日9:30对以下标的物按现状依法在重庆联交所以互联网竞价方式进行公开整体拍卖，公告如下：一、本次拍卖标的物（以下简称标的物）：重庆市万通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的綦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120万股）的股权。拍卖保留价：252万元，竞买保证金：15万元。二、标的展示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在标的物所在地现场展示。三、竞买登记手续办理：竞买人可通过线上（通过互联网方式）或线下（到重庆联交所现场）两种方式报名，竞买人应在2月25日（到账为准）前将保证金缴至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指定联付通帐户，并于2月26日（法定工作时间）前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签订竞买协议等）方可取得竞买资格，逾期不予办理。四、特别说明：其他详细事宜请见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 www.rmfysszc.gov.cn）联系电话及联系人：023-63622130 63625166 彭老师 QQ：774056784 重庆联交所地址：渝中区民族路101号交易大厦5楼 委托法院监督电话：023-63318215 市高法院监督电话：023-67673247 67673497 重庆恒通拍卖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63 证券简称：隆基机械 公告编号：2016-010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1 日开市起复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2号文核准，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隆基机械”）向截至2016年1月21日（R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隆基机械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配售。本次配股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6年1月28日（R+5日）结束。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一、认购情况

本次配股共计可配售股份数量为89,640,000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主机统计，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网上认购数据验证，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认购情况如下：

项目	无限售条件股东认购	占可配售股东总数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东认购	占可配售股东总数比例	股东认购合计	占可配售股东总数比例
有效认购股数（股）	87,032,720	97.0914%	40,904	0.0456%	87,073,624	97.137019%
有效认购资金总额（元）	484,772,250.40	-	227,835.28	-	485,000,085.68	-

二、发行结果

根据本次配股发行公告，本次隆基机械配股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89,640,000股。本次配股全部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由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本次隆基机械原股东按照每股5.57人民币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参与配售，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权益分派及配股登记业务指南（2013年版）》中的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

本次配股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1、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结果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1日，R日）收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总量为298,618,200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6年1月28日，R+5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87,032,720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89,640,000股的97.0914%，认购金额为484,772,250.400元。

2、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结果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1日，R日）收市，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总量为181,800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6年1月28日，R+5日），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40,904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89,640,000股的0.0456%，认购金额为227,835.280元。

3、承诺认购履行情况

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6年1月28日，R+5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隆基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其全额认购的承诺，合计全额认购了40,562,640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89,640,000股的45.25%。

4、本次配股发行成功

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 （2016年1月28日，R+5日） 有效认购数量为87,073,624股，认购金额为485,000,085.680元，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89,640,000股的97.137019%，超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关于“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视为发行失败的认配率下限，故本次配股发行成功。

本发行结果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认购获得配售的所有股东送达获配的通知。

三、配股除权与上市

本公告刊登当日（2016年2月1日，R+7日）即为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配股除权日），除权价格依据实际配股比例计算，相当于每10股配2.9141股。本次发行获配股份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

有关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16年1月19日（R-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和《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发行公告》，投资者也可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查询《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述媒体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五、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

单位名称：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龙口市外向型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张海燕
经办人员：刘建、呼国功
电 话：0535-8881898、8842175
传 真：0535-8881899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单位名称：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7号五矿广场C座3层301
法定代表人：吴玉明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电 话：010-64083781
传 真：010-64083777

特此公告

发行人：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2 月 1 日